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16〕2412号

关于核准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9号）等有关规定，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发行195,696,234股股份、向苏州德尔福商贸有限公司发行11,101,866股股份、向魏建良发行22,203,732股股份、向魏兰发行8,881,492股股份、向刘恒发行4,440,746股股份、向丁建宏发行13,322,239股股份、向单永东发行13,322,239股股份、向张定乐发行6,661,119股股份、向吴凤亚发行6,661,119股股份、向林海光发行6,661,119股股份。

股股份、向陆惠岐发行 2,220,373 股股份、向苏忠兴发行 2,220,373 股股份、向王珏发行 2,220,373 股股份、向刘斌发行 1,581,871 股股份、向肖林发行 98,566 股股份、向明亮发行 197,819 股股份、向南通海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发行 99,024 股股份、向科维（南通）机械有限公司发行 4,566,089 股股份、向南通南京大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院发行 740,508 股股份、向上海日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361,791 股股份、向李德明发行 195,532 股股份、向张宇田发行 157,798 股股份、向施卫国发行 114,346 股股份、向刘永好发行 92,620 股股份、向江苏达胜热缩材料有限公司发行 44,376,817 股股份、向苏州资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702,802 股股份、向苏州君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58,848 股股份、向俞江发行 4,804,753 股股份、向叶启捷发行 2,402,376 股股份、向邢东剑发行 642,346 股股份、向高健发行 2,339,310 股股份、向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566,193 股股份、向陈晓敏发行 62,423,759 股股份、向黄志杰发行 10,261,590 股股份、向包秀杰发行 2,138,290 股股份、向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841,060 股股份、向苏州科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500,697 股股份、向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 3,848,555 股股份、向徐红岩发行 7,897,743 股股份、向徐争鸣发行 2,256,498 股股份、向陆燕发行 564,124 股股份、向王郑宏发行 564,124 股股份、向陈林发行 6,263,117 股股份、向方红兵发行 4,353,798 股股份、向严伟发行 880,427 股股份、

向李龙勤发行 586,951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7,686,42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抄送：大连证监局，深交所，中国结算及其深圳分公司，中德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发行部，上市部，法律部，存档。

证监会办公厅

2016年10月26日印发

打字：徐梦冉

校对：陈俊峰

共印 25 份

